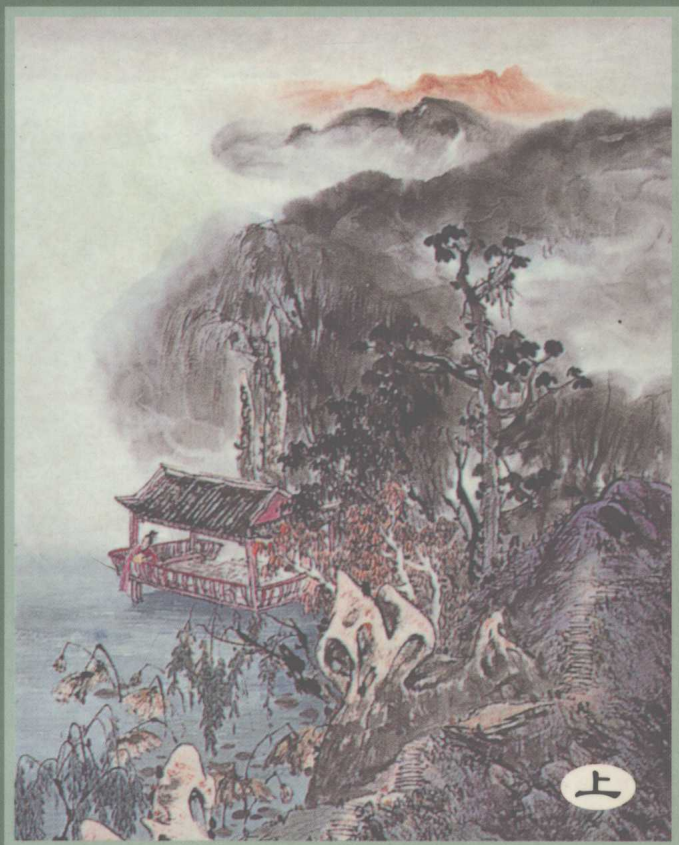


云 中 岳 武 侠 精 品

绝代枭雄

傲笑江湖系列



太白文艺出版社

I247.5
3345
(1)

岳武侠精品

傲笑江湖系列

绝代枭雄

(上)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傲笑江湖/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3.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傲… II. 云…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26527 号

傲笑江湖系列

绝代枭雄 (上下)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奇 责任编辑: 张继全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50

字 数: 3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0-152-9/I·068 (全 12 册) 定价: 240.00 元

写在前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遭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窳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目 录

第 一 章	名饵利诱	(1)
第 二 章	飞龙扬名	(39)
第 三 章	寂灭术	(77)
第 四 章	七柳湾	(111)
第 五 章	中蛊	(153)
第 六 章	救弟	(197)
第 七 章	追解药	(221)
第 八 章	三峡险	(263)
第 九 章	毒王赐药	(293)
第 十 章	神龙相助	(329)
第 十 一 章	飞云观救人	(366)

第一章 名饵利诱

四月天，中原的黄土平原上暖洋洋。

小伙子秋岚擦掉额上沁出的冷汗，吸入一口长气，摇摇头，感慨地自语道：“姓钟的淫贼固然是自取其辱，但罪不至死，这位青云客未免太狠了些。他这位宝贝妹妹，也太小题大做了。”

他身旁的小弟秋雷耳力超人，哼了一声接口道：“不能怪谁，强存弱亡，理所当然，青云客名列宇内三凶三邪三菩萨之列，当然有任意处死弱者的权利，何况姓钟的咎由自取，瞎了眼硬往鬼门关闯，怪谁？”

“弟弟，你这种想法太可怕，名宿高手便可以任意杀人？不可以的。弟弟。”秋岚摇头，正色指责。

秋雷不耐烦地冷笑，傲然地说：“我只相信事实，一旦大权在握，天下间惟我独尊，为何不能处置那些该死的，替天行道，快意恩仇，方不负十余载辛勤苦练，不至辜负了满腔热血与大好头颅，哥哥，你这种畏首畏尾死执理字的处事态度，我不同意。”

秋岚苦笑，他对这位极少相聚的弟弟无可奈何，叹口气说：“弟弟，终南狂客老前辈把你教坏了。”

“什么？你污蔑我的师父？”秋雷暴跳如雷，不悦地叫。

“我无意污蔑终南狂客老前辈，我反对他那种目空一切，是非不分，任性而为，只讲强权生杀予夺的作风，有失练武人明心见性择善而从之旨……”

“你停嘴好不好？”秋雷暴躁地打断秋岚的话，声音相当高。

山坡下的人被秋雷的叫声所吸引，有不少人扭头向上看。秋岚还想劝秋雷几句，但见到有不少人向他俩投来不太友好的目光只好住口不说，仅摇头叹息一声。

两人所立处，是一座长满丝茅草的山坡，坡下是密县至登封县的小道。道旁近山坡一面，共有八个奇形怪状的怪人，半环形排开，堵住了西行的小径，八个人中，有一个瞎了右眼，一个瞎了左眼，一个断了左臂安上一条铁手，一个断了右臂，也安上了一条铁手，一个断了左腿，一个断了右腿，一个是驼背，一个长了大鸡胸，八个人身材高大，一个比一个凶猛，豹头环眼，浓眉阔嘴留了已泛灰色的八字大胡，每人身旁悬了一把厚背单刀，两个断腿的人则多了一根双头钢拐。

东面，一个身材修伟，脸如冠玉的青年人，剑眉入鬓，大眼睛黑多白少神光炯炯，是一个令人过目难忘的英俊青年人，黑油油的长发挽在顶端，用一支白玉发簪绾住，加上了一根青丝发带，一身玉色嘉定绸长袍，腰悬一把古色斑斓的古剑，站在那儿宛若临风玉树，潇洒出群。

白衣青年身后，是三名少女，一个梳三丫髻，一个梳盘龙髻，一个梳高顶髻，一看便知是二主一婢。

婢美，主更美，年岁多在二八年华上下，正是十六七八一朵花的黄金年华，稍年长的一个年长一二岁左右，鹅蛋脸上红馥馥，媚目中流光四射，笑起来颊旁的笑涡儿可令人心醉，媚得更令人受不了，一身水湖绿窄袖子春衫薄得可以，同色长裙迎风飘飘，在薄薄春衫和细小的鸾带中，可看出她的身材确实喷火，盘龙髻上珠翠满头，但看去不俗，而且在高贵的风华中，可估量出她必是大户人家的名门少妇。

梳三丫髻的少女，比少妇更美些，但缺乏成熟女人的风韵，虽则她的身材相当妙，如蓓蕾初放，妙不可言，她的凤目眼神太厉，几乎破坏了令人赏心悦目的美感，也许是她正在愤怒中，因此看去这丫头，定然是一朵有刺的花儿，伸手去摘可能扎手，一身黛绿，绿得生机勃勃。

惟一岔眼的是，她的绣带上挂的不是小巧的香囊，而是一个革

囊，鼓鼓地，里面的东西定然不简单。

侍女像一朵刚吐蕊的荷花，俏巧、修长、雅洁、五官和谐，甜甜的莹洁脸庞，小樱唇如红似火。紫绢狭领子长袄，长裙，手中捧着一个紫色长包裹，重甸甸地，长有三尺三寸余，里面的东西也不简单。

三个漂亮的少女和一个英俊青年在一块儿，看去谁都不像武林的人物，青年人带着剑，倒像是一个游学书生，带着家眷在游山玩水。

梳三丫髻少女的相貌，与青年人有七分相像，看样子，两人可能是兄妹。

中间，是三个青年人，被东西两批人堵在山坡下，三个人神色可怕，额上冷汗直流，恐怖的神情流露，中间的青年人戴四方平顶巾，长盘领子青抽纱长衫，薄底子快靴，像个生意人，却在衣下佩了剑，挂了百宝革囊，獐头鼠目，留着小撇胡，年纪决不会超过二十五岁，相貌虽猥琐，但身材却高有七尺以上，结实粗壮。

左右两个一色青直裰，青帕包头，粗眉大眼，膀宽腰圆，剽悍之气外露，腰带上悬着沉重的虎头钩，定是膂力超人。

向秋岚兄弟俩注目的人，正是八个凶猛残废的怪人，秋岚兄弟虽说是居高临下在向下瞧，事实上距离下面的人群，最多也只有五六丈左右，相距不远。

三个女人也向冈上瞥了一眼，只有英俊青年人似若未见。

秋岚兄弟不再说话，英俊的青年人却向獐头鼠目的青年人发话了：“姓钟的，尊驾还不动手，难道真要林某亲自动手不成，你不想林某押你回大洪山青泉山喂牲口吧？”

姓钟的青年人一咬牙，强按心头恐怖说：“林庄主，在下有眼不识泰山，得罪令妹，固然多有不是，但不知者不罪，尚请看在同道分上，网开一面，感恩不尽，他日有缘容图后报赎罪。”

“住口！”瞎了眼的怪人大喝，稍顿又道：“在庄主面前，哪有你小子讨价还价的余地。”

林庄主淡淡一笑，歉然地说：“小老弟请见谅，你在三凶之首我青云客的面前，说多了废话对你自己毫无好处，林某是不会听得入耳

的,同时如果日后传出江湖,说你探花鼠姓钟的在嵩山附近,白昼大道之中不但公然调戏青云客的妹妹,更在青云客与青泉八丑重重包围之下全身而退的,我宇内三凶之首的青云客还有何脸目在江湖上再称雄道霸?”

“林庄主明鉴……”

“别说了。”青云客含笑摇手,不许探花鼠往下辩,又道:“人言可畏,众口铄金,别说我青云客担当不起,任何人也受不了,假使异地而处,你在武林中的地位也和我今天一般名震天下的,受到一个江湖小淫贼的……”

探花鼠愈听愈心寒,乘青云客滔滔不绝含笑高谈分心的机会,突然向侧方飞窜。

“哈哈哈哈哈!他竟想乘机遁走逃命哩!”青云客狂笑着说。

探花鼠窜出丈外,身法奇快,岂知眼前青影乍现,断左腿的怪人突然在他眼前出现,正向他咧嘴一笑,那狞恶凶猛的神情令他心中大骇。

他飞退而回,颤声大叫道:“庄主爷高抬贵手,在下决不在江湖透露一个字。”

“太晚了。”青云客摇头,含笑向冈上的秋岚兄弟一指,又道:“瞧!你知我知,还有不少人知,林某名列三凶之首,丢不起人。”

“在下会教那两个小辈永远说不出今天的事来。”

秋岚心中一怔,暗忖道:“这小淫贼未免太可怕,竟想杀我们灭口哩。”

秋雷不是善男信女,怒火骤升,向下大叫道:“你这无耻淫贼该死极了,岂有此理!”

瞎左眼的怪人独眼一翻,大叫道:“小辈,你穷叫什么,你好大的狗胆,在这儿大呼小叫,你凭什么?”

秋雷剑眉一挑,冷笑道:“独眼左龙,你口出不逊,上来,秋某要会会你这位青泉八丑的老大有何了不起的绝学。”

秋岚吃了一惊,低声道:“咱们何必与他们结怨,走吧,他们人

多。”

“不怕，人多又待如何，咱们和他们一个个叫阵，不过，我倒想和青云客交个朋友。”秋雷也低声答。

“什么，你要和这个字内三凶交朋友？”秋岚骇然问。

“不错，有何不可，大丈夫如不出人头地，未免辜负了十载辛勤苦练，我要在江湖上创基业，不和这些字内成名人物交往，谁知道我的来头？”

“弟弟，不许胡闹。”秋岚正色道。

“别管我的事，你对名利淡薄，放得开，只因为你的师父是和尚，我却不是。”

“弟弟，你在玩火。”

“玩不玩火是我的事，请拭目以待，不出三年两载，我秋雷的名号将震撼江湖，我将成为武林的顶尖儿人物。”

兄弟俩在僵持，下面的人却未上来，独眼左龙本已向上走，被青云客摇手阻住了，大名鼎鼎的三凶之首青云客，似乎今天有点不大一样，第一次向对他手下叫阵的人让步，可能是对雄壮如狮人才一表的秋岚兄弟有点好感。

探花鼠脸色死灰，叫道：“林庄主，如果庄主高抬贵手，石淙庄群雄寻宝大会，在下愿为庄主效劳效死。”

“谢谢你了。”青云客含笑拒绝。

“在下愿永远为庄主执役。”

“敝庄高手如云，你可不配。”

“那……那……”

“你必须死。”青云客仍含笑容，似乎死个把人小事一件。

探花鼠一咬牙，向身后两名青衣人低喝道：“上，死中求生，拼了！”

了字一落，他拔剑出鞘，一声长啸，向青云客飞扑而上，招出“神龙舞爪”，身剑合一，剑吟震耳，居然有剑气发出，剑上的造诣相当深厚。

青影一闪，独眼左龙闪电似的掠到，大喝道：“回身接招，小子。”

探花鼠不敢不听，身后掌风压体，直破肺腑的内家掌力潜劲令他血气翻腾，不收招转身拒敌老命难保。

“呔”，他厉喝，大旋身招化“回风拂柳”顺劲挥剑，反应十分迅速。

独眼左龙身形一挫，高不及三尺，左手上推，揉身抢入，右手发似奔雷，要抓到探花鼠的腰带上去了。

两个青衣大汉不住发抖，双腿发软，根本不敢移动，站在那儿脸色死灰，怎敢动手，探花鼠得不到同伴的相助，心中更虚，一招落空，他心中更慌，百忙中双腿一蹬，斜飘出八尺，居然在间不容发中逃出一抓之危。

“好啊！再接一抓。”独眼左龙大叫，如影附形追到，右掌仍向前伸出，左掌变爪猛地一扣。

“噗”一声闷响，探花鼠的剑被抓住了。他大骇，丢剑双手一崩，“脱袍让位”想向后退出快抓到胸口的手爪。

慢了，独眼左龙出手如电闪，一双手练了可怕的铁臂功，刀枪不入，抓住剑身向身后带，右手突然下沉，不差分毫地抓住了探花鼠的左手门脉，往身前一拉。

探花鼠身不由己，脉门被制力道尽失，失去了反抗之力，被带得向独眼左龙怀里仆倒。

“噗噗噗噗！”四声沉闷的响声乍起，独眼左龙的右手发如电闪，四劈掌如同一瞬间击出，劈中探花鼠的左右肩颈根部，下手不轻不重，恰到好处。

“嗯……”探花鼠只叫了一声，“砰”一声跌了个手脚朝天，昏厥了，口角有血沁出。

独眼左龙一面后退一面说：“稀松平常，他竟敢在江湖上惹是生非，这世间不自量力敢不畏死的人似乎很多哩。”

青云客向两个脸无人色的青衣人道：“喂！你两位是探花鼠的什么人？”

一名青衣大汉结结巴巴地答：“是……朋……朋友。”

“贵姓？”

“小……小姓骆，名……名思。”

“骆老弟，劳驾，把你的朋友活埋在路旁，脑袋要露在外面。”

骆思浑身像在筛糠，抽着凉气说：“爷……爷明……明鉴，请……请不要让小……小人落了个无……无义匹……匹夫……”

“好吧，那么，你两人也不必活了，左龙，你……”

“饶命……小……小人这……这就动手。”骆思急叫，他真怕死，犯不着也陪上两条命。

青云客向路边一指，说：“那儿有两个干水坑，再挖一尺深便可以了，找一块大石来，我要替他立个碑。”

两大汉一个挖坑，一个去找石块，往东，是土冈、乱茔、麦田、黄土，石块是稀罕的东西，不易找。往西，这儿距石淙村不到三五里，小溪水浅，溪西是土石冈，冈西便是石淙溪，再西便是石淙村，那是这一带附近数百里中，惟一奇石怪崖构成的地层，比嵩山更胜更奇，大汉往西找去，八丑没跟去。

青云客向土冈上招手，含笑地叫：“小兄弟，何不下来一叙？”

他笑的十分潇洒，风度极佳，秋雷成竹在胸，毫无所惧地往下走，秋岚知道难以阻止，不放心乃弟的安全，也无可奈何的跟下来了。

两人穿一身蓝色劲装，秋岚赤手空拳，腰带上只佩了一把一尺二寸的匕首，是用来防备野兽的解剖刀，秋雷则佩剑挂囊，威风凛凛。

兄弟俩一般儿高大、雄壮，相貌有七分相像，但秋岚的上唇，留了八字胡，虽也生得剑眉虎目，但眼中没有秋雷的慑人奇光，看去和善可亲，而且时泛笑容，秋雷不同，不仅目光凌厉，傲气形于表面，嘴角常出现傲世的古怪神情，举止间有不可一世的神态流露，总之，这是两个教养完全不同的亲兄弟，一个为人随和，一个锋芒毕露，气质迥异。秋岚大秋雷三岁，已经二十二岁了，十九岁的秋雷，正是野心勃勃的最危险的年龄。

按理，秋雷决不可以走在哥哥的前面，但他却走了，他对哥哥的胆小畏事深为不满，同时，他认为哥哥根本不配做个武林人物，轻功

既差劲，拳脚也不行，在这以艺取人的武林中，差劲的人活该抬不起头，武林无辈，江湖无岁，他眼中哪还有哥哥的地位存在。

到了坡下，秋雷抱拳行礼，含笑相问：“兄台气宇超群拔俗，果不愧称宇内大名鼎鼎的青泉山庄庄主，在下有幸，得遇兄台的虎驾。”

“呵呵，好说，好说，彼此，彼此，老弟的气宇风标，更胜兄弟三分哩！老弟高名上姓，可肯让林某识荆？”青云客豪放地答，回了一礼。

一旁的三位少女，不住向兄弟俩打量，秋岚被看的心中怦怦地跳，扭头向青泉八丑打量。

秋雷却不在乎，一个目无余子、雄心勃勃的青年人，骄傲令他胆子比任何人都大，对谁也不在乎，几个美丽的少女向他注目，他高兴还来不及，有何可怕？他含笑地答道：“小弟，姓秋名雷。”

“哦！秋老弟，令师……”

“家师人称终南狂客。”秋雷傲然地接口。

青云客不敢托大了，重新行礼道：“难怪，令师原来是二龙二凤二狂人的终南狂客崔前辈，幸遇幸遇。”

“呵呵！论江湖名望，小弟该向兄台执晚辈礼哩！”秋雷高兴地答，其实毫无执晚辈礼的意思。

青云客也不在乎，笑道：“不敢当，岂敢岂敢，这些年来，江湖中虽说传出什么二龙二凤二狂人，三凶三邪三菩萨的口头禅，其实在这十五个人中，老的年纪已有了上百高龄，有些不过二十左右而已。兄弟名列三凶之首，年纪只有三十，怎敢妄称前辈，叫老了哪，那位是……”

“那是家兄秋岚。”秋雷为哥哥介绍。

秋岚含笑行礼，客套地说：“幸会幸会，小弟武林末流，尚请多赐教益。”

“好说好说，老弟也是终南狂客的弟子么？”

“他呀？”秋雷怪声怪气地答，接着笑道：“兄台当不会忘了四川嘉定的凌云寺，家兄随一个叫做虚云上人的老和尚练筋骨，每天到大佛下礼佛，不时救一些覆舟遭水劫的凡夫俗子，说是积功德哩。”

青云客剑眉略锁，惑然地说：“虚云上人，虚云……唔！没听说过这号人物，峨眉的排名中，也没听说过哩！”

秋岚洒脱地笑笑，说：“家师一生以苦自励，以救众身为本，不妄言普渡救世，不问种善因收善果，但求尽一己之力，只问耕耘不问收获，所具防身拳脚，皆为防身避兽之用，不登大雅之堂。虽卓锡于峨眉之旁，却与峨嵋高僧一无往来，既非武林中人，庄主自然不知家师的名号了。”

青云客虎目中闪过一道奇异的神采，一闪即逝，突然身形一闪，捷逾电光石火，但见白影一闪，五个指头已到了秋岚的胸口。

秋岚大惊，骇然叫：“林庄主……”叫声中，双手一崩，也用的是“脱袍让位”，拙劣得紧。

他反应太慢，手脚不灵光，双手刚出，青云客的指头已经着体。

青云客不制穴，手抹胸而往外拂，不偏不倚抓住了秋岚的左膀，手到擒来。

“噗”一声闷哼，秋岚的左小臂向上翻，格中青云客抓住肩膀的小臂，如击败革，毫无受力处。

青云客淡淡一笑，用上了三分劲。

“哎唷！放手！放……”秋岚龇牙咧嘴尖叫，状极痛苦。

青云客放了手，迎向一掌拂到的秋雷，秋雷见乃兄被制，毕竟手足情深，怎能不出手解救，一掌拂到青云客的肋下，捷逾电闪，潜劲如山。“啪”一声脆响，两人的掌背接实，罡风乍起，劲风直荡五尺外，两人同时侧飘八尺。

“咦！”青云客讶然叫，意似不信的注视着秋雷。

秋雷豪气飞扬，缓缓散去手上凝运的先天真气，笑道：“兄台好浑雄的掌力，内力修为已至炉火纯青之境了，可喜可贺。”

青云客摇头淡淡一笑，说：“别往兄弟脸上贴金，老弟果然不愧称二狂人的弟子，年纪轻轻便已将先天真气练至八成火候，假以时日，而且决不会太久，武林不但有老弟一席之地，跻身于武林绝顶高手之林决非难事。老弟台，林某交你这位朋友，如何？”

秋雷不理睬秋岚投来阻止的眼光，抱拳行礼道：“多承抬爱，只怕小弟高攀了……”

“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何必过谦？”青云客爽朗地答。

“如不嫌弃，小弟愿追随骥尾，与林兄并肩行道江湖。”

“欢迎！有老弟同行，愚兄感到万分荣幸。”

秋岚突然大声道：“弟弟，不可，你忘了扫墓之后，和我上青城的事了？”

秋雷摇摇头，断然地说：“我不去了，反正事隔多年，问不出所以然的，何必空跑一趟？”

“那……那……你不回终南了？”

“师父已经叫我下山磨炼，回终南干什么？”

“不，弟弟，磨炼江湖固然重要，但你该知道学无止境，你距登堂入奥的境地尚遥之又遥，必须再苦修三年五载再……”

秋雷不耐烦地挥手，暴躁地说：“哥哥，你少说两句好不好，再练三年五载，进入江湖仍然是个默默无闻的角色，我为何不利用这三年五载的岁月，好好在江湖中创立基业。”

“你到底认为什么是你的基业？”秋岚关心地问。

秋雷的话已溜到嘴边，却又咽回口中，瞥了青云客一眼，转变话题说：“别说了，哥哥，你自己走一趟青城好了，我的事情请不要管我好不好，任何人也无法动摇我的决心，我有我自己该走的路，你回到嘉定州救你的落水客好了，不过我可以告诉你，天下间除了名利二字，可以说万事皆休，名利双收之后，天下无难事，像你，师徒两人在江边救人能救多少？假使是一个名利双全的人在那儿主事，多集船只多雇人手从事，比你两个人从事不是有效得多么，当年海通和尚化缘建造压江大佛，前后经过十九年光阴方大功告成，如果换了一个宇内闻名的人物出面筹建，不消三年二载便可完工大吉了。”

秋岚摇摇头，一字一吐地说：“世间不会有这种人出面做功德，名利双全的人，决不会有此善心……”

“会的，我如果名满天下，富甲王侯，我会的。”秋雷抢着说，豪气

飞扬。

“你如果真有名满天下富甲王侯的一天，你会忘记你今天所许诺的任何诺言……”

“好啦！好啦！你把弟弟瞧扁了哩。你走吧，我要和林兄结伴遨游江湖。你如果有出息，何不也结伴同行？”秋雷极不耐烦地叫。

秋岚知道多言无补于事，只好说：“好吧，弟弟，好自为之，我祝福你，切记不可被利欲熏心，别忘了要光明正大的做人。”

说完，向青云客行礼告辞，垂头丧气地向西举步，经过青泉八丑身旁，独眼左龙突然骂道：“没出息的东西，一个庸碌无能的人，就会说些不中听毫无骨气的话自我解嘲。”

秋岚停下脚步，冷冷地瞥了独眼左龙一眼，吸入一口气，突然扭头向秋雷说：“弟弟，如果你忘了光明正大做人的话，我会再劝你回头的，珍重再见。”

“请放心，我会的。”秋雷点头答。

秋岚扭转头上路，他清晰地看到梳双丫髻少女，正用奇异的眼神目送他举步，也清晰地看到独眼左龙不屑地向他撇嘴，并冷哼一声，他深深叹息，沉重举步走了。

两个青衣大汉已将巨石和土坑准备妥当，青云客喝声“埋！”被击昏了的探花鼠已经苏醒，但浑身动弹不得，眼睁睁被他的两名同伴将他的腿屈起，塞入土坑之中，他脸色死灰，嘶声大叫道：“林……林庄主，饶……饶我一……一命……饶……”

“覆土！”青云客含笑举手一挥。

探花鼠不住地哀号尖叫，但碎土掩至胸口，他已叫不出声音了，脸部变成紫褐色，张口猛吸双目外突，渐渐地，鼻中有血沁出，已没有任何声音发出了。

青云客指了指巨石，向秋雷笑道：“兄弟，何不替这该死的东西立碑？”

秋雷对探花鼠的濒死痛苦，竟然毫无动容，瞥了巨石一眼，心说：“他在考验我的造诣了，我岂可示弱？”